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在杭州三台山路 278 号浙江宾馆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到 5 名，副董事长许华先生因出差无法参加本次董事会，授权委托独立董事万如平先生代为出席，并根据其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向进行表决。独立董事孔祥忠先生外出公务无法参加本次董事会，授权委托独立董事许苏明先生代为出席，并根据其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向进行表决。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赵辉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

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2012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3年4月25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该报告全文及摘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40,936,808.55 元，加上母公司 2011 年度未分配利润-204,158,735.37 元，母公司 2012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-163,221,926.82 元。

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拟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，201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该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赵辉先生、方岳亮先生对本项议案依法进行回避表决。

《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 2013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（2013 年修订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 5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调整为每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在杭州三台山路 278 号浙江宾馆会议室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内容如下：

- （一）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- （二）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- （三）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- （四）201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
- （五）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- （六）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- （七）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《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股东大会其他事项将在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中明确。《会议通知公告》详见 2013 年 4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第五、六、七、九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 201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4 月 25 日